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分别向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销售材料、接受劳务；向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张科技”）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

●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4 月 25 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 2019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

采购等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800 万元，其中：采购货物/接受劳务不超过 700 万元，销售货物不超过 10,000 万元，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零星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 万元。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了 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5,345.46 万元，日常关联交易均没有超过批准额度，具体交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2019 年预计金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	销售材料	2,000	1,469.69
		采购材料 接受劳务	600	118.73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采购材料	100	47.89
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销售产品	8,000	3,709.15
其它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零星关联交易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100	
合计			10,800	5,345.46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0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采购等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500 万元，其中：采购材料/接受劳务不超过 400 万元，销售材料/产品不超过 10,000 万元，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零星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第一季度实际发生金额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	销售材料	2,000	37.38
		采购材料 接受劳务	400	45.35
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销售产品	8,000	391.78

其它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零星关联交易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100	6.16
合计			10,500	480.67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与金发科技的关联交易内容

1、向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销售材料

基本情况：公司在聚酯切片的采购领域拥有较强的渠道优势和规模优势，依托该优势公司拟向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以贸易的方式销售部分原材料，以赚取合理的贸易利润。

定价政策：根据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进行定价。

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预收款

2、向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材料/接受劳务

基本情况：公司在生产特种聚酯薄膜、无卤阻燃片材的过程中需用到辅助材料，达到改变产品性能的要求。为了拓宽采购渠道，缩短材料交付周期，在保证材料品质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公司拟向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购买生产所需的部分母料，或提供原料委托其进行加工。

定价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参照公司向非关联的第三方采购的同种或类似产品价格进行定价；加工费根据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进行定价。

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到货后月结 30 天以银行电汇/承兑方式结算。

(二) 与金张科技的关联交易内容

基本情况：金张科技向公司采购光学级聚酯基膜，用于生产光学涂布产品。

定价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参照公司向非关联的第三方销售的同种或类似产品价格进行定价。

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到货后月结 60 天以银行电汇/承兑方式结算。

上述合同的签署及有效期：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后正式签署相关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33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袁志敏

注册资本：2,573,622,343.00 元

经营范围：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关联关系：熊海涛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熊海涛女士担任金发科技的董事，故金发科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2、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施克炜

注册资本：83,118,568.00元

经营范围：信息显示、大规模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领域用功能性保护材料及生产配套材料、健康护眼膜、光学转换膜、高阳隔膜、高端离型膜、功能性光学胶、电子元器件用离型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金张科技 24.832% 股权，为联营企业。公司关联自然人于少波先生（离任未满 12 个月董事）担任金张科技的董事，故金张科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五、关联方履约能力

1、截至2019年12月31日，金发科技总资产为29,169,654,922.1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0,539,525,443.93 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285,923,753.07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4,503,121.33元。

2、截止2019年12月31日，金张科技总资产为621,715,680.16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457,804,360.30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84,928,792.61元，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800,825.28元。

上述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已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六、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存在同类交易的参照公司向非关联的第三方销售/采购的同种或类似产品价格进行定价；不存在同类交易或市场价格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0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需要，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经营的有序进行，减少时间成本和沟通成本。此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占同类交易或公司交易总量的比例较小，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事先审阅，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熊海涛女士担任金发科技的董事，应回避表决。本议案的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